郑州大学后勤保障中心物联网能源管控平台建设项目
补充协议

发包人：郑州大学

承包人：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为确保郑州大学后勤保障中心物联网能源管控平台建设项目能顺利实施，双方于2025年10月24日签订合同（以下称原合同，原合同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937，合同金额：5060000.00元），由于施工过程中实际施工工程量变更，双方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为明确双方在施工过程中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根据原合同第十一条，在原合同的基础上，经双方协商签订本补充协议。

一、原合同第四条约定签约合同价为（含税）大写人民币伍佰零陆万元整（小写：5060000.00）。现经过审计后，最终审定价格为（含税）大写人民币伍佰壹拾捌万叁仟叁佰肆拾陆元柒角（小写：5183346.70元）。

二、本次补充协议增加的金额为最终审定金额和原合同额之间的差，即（含税）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万叁仟叁佰肆拾陆元柒角整（小写：123346.70元）。

三、本协议为新增补充协议，补充工程内容总价值即为本协议补充金额。

四、本补充协议未尽之处，均按照原合同执行

五、本协议作为甲乙双方签订原合同的补充协议，在双方签约后生效，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与原合同约定不一致的，以本协议为准。

六、本补充协议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即日起生效。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持4份，乙方持2份。

（以下无正文）

甲方：郑州大学

签字代表（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郑州中苑名都支行

账号：1720021109014403854

乙方：中移建设有限公司

签字代表：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北京分行营业部

账号：8888014900013144

合同签订日期：2016年10月21日